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3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17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張順和 朱彦政				
案由	建請改善上內獅部落上方農路地面乙案										
理由	道路,	豪雨季 <i>居</i> 色害,為	克 爾天導至 马 確保農民	处土地 濕剂	骨,行經之	之道路,道農民不便外與務農之便	更可能肇				
辨法	建請公戶	沂 ,立艮	P完成會甚	动, 並盡早	早 改善農路	,為農民所	望、公所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	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道	咼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3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18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章忠貞 阮嬪				
案由	建請改善	善獅子村	寸中心 崙音	『落老人》	褟懷站周邊	地板友善環	境乙案				
理由	天,易3	造成土 均	也濕滑,係	走長者與 行		地,每逢豪 活動不便外 境權益。					
辨法	建請公戶	所盡予會	動,完成	戈修繕事 宜	宜,造福鄉	親。					
審查意見	提交大位	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言	咼									

ļ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3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19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韋忠貞 阮嬪				
案由	建請增致	建修繕獲	師子村中心	3 崙部落者	芒人關懷站	廚房設備及	環境乙案				
理由	國民小學 設施及 落長者 的設備	學環及備那時間,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	中心崙舊分 為老舊外更 下便者在屬 開輔助物品	予校教室為 是缺乏友善 關懷站有力 品,照顧見	為老人關懷 善環境與廚 方便生活落 更多部落長	府 站 房 能 輩 書 書 書 書 報 納 環 報 新 為 環 製 相	,其周邊 使加強部 境,更完 部落地方				
辨法	建請公戶	听盡予會			畫並向上級 斤望,造福	相關單位爭	取修繕及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	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过	冯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3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20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張順和 朱彦政				
案由	建請增建和平部落活動中心後方農地排水系統已案。										
理由		水溝 ,導	致雨季日			為國有林地地土壤即造	, , ,				
辨法	建請公戶全。	沂,盡早	2完成會甚	助,盡予 ^以	曾建鄉民所	望,確保農	民財產安				
審查意見	提交大领	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过	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3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21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張順和 朱彦政				
案由	建請增致	建改善省	币子村和马	『部落第 -	一鄰商店前	方及後方水	溝乙案				
理由	溝蓋以至	效排水 系		,無法有交		實施清汙及效能,建請	_				
辨法	建請公戶	沂,盡早	2完成會甚	劫,盡予 均	曾建鄉民所	望。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	拿 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道	<u></u>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3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22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張順和 朱彦政				
案由	建請改善獅子村和平部落獅子1號橋路面修繕乙案										
理由	久未修約	善,水沥	已路面多處		高低落差,	及村民行經為確保農民					
辨法	建請公戶	沂,盡早	2完成會甚	劫 ,盡予均	曾建鄉民所	望。					
審查意見	提交大作	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过	咼									

),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3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23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張順和 朱彦政					
案由	建請改善	善獅子村	计和平部 落	孝 衛生所月	月地旁農路	水泥路面乙	案					
理由	致土地流	㬎滑, 行	厅經之農民	人不便外身	可能肇生	路,豪雨季,安全危害,為水泥路面	為確保農					
辨法	請公所政。	,立即完	已成會勘;	並盡早改	女善農路 ,	為農民所望	、公所德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	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道	冯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3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24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張順和 朱彦政			
案由	建請改養備乙案	善各村部	『落電桿電	電力公司 、	、電視、電	信等公司所	架電線設			
理由	備,且這混亂	多處舊新	听並存、 才	損壞未修	,置之不理	L、電信等公 2,造成部落 相關檢整以	環境繁雜			
辨法			_	动,並邀請 爭美觀的 ^玛		釐清設備設	施,盡予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	會討論					_			
議決	照案通道	過								

ļ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3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25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張順和 朱彦政				
案由	增設竹坑村運動場周邊設施及周邊環境改善乙案										
理由	環境與均	易所運動	动,建請公	所針對運	重動場周邊	民能在良好 設施、人行步 ,以達鄉親	5道改善、				
辨法						部落村民召費,增建改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	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道	過									